



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民國 114 年 1 月 22 日

發稿單位：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

聯 絡 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黃榮德

114 年度農漁會選舉「查察妨害選舉執行小組」正式揭牌

凝聚各機關共識 齊心投入查察賄選

本署依據最高檢察署頒布之「114 年農漁會選舉查察原則」，於民國 114 年 1 月 22 日上午 10 時，由檢察長戴文亮邀集桃園市調查處處長許銘侑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副局長鄭榮崑、桃園市政府政風處專門委員楊振華、移民署桃園市專勤隊隊長蔡政杰，共同揭牌成立桃園地區 114 年度農漁會選舉「查察妨害選舉執行小組」，宣示自即日起由主任檢察官率領檢察官進行分區查察，專責處理農漁會妨害選舉案件，並同步成立「選舉查察聯繫中心」，由專責人員 24 小時值勤，受理妨害選舉案件之告訴、告發、自首等事項。

農漁會選舉已進入倒數時刻，本署將持續與轄內各司法警察機關並肩努力，建立以地檢署為核心之查察妨害選舉團隊，全力杜絕賄選、暴力、境外勢力及假訊息介入此次農漁會選舉，並嚴守「正當法律程序」及秉持「行政中立」原則，

推行各項選舉查察措施，確保本次農漁會選舉能平順進行、平安落幕。另本署再次呼籲，若民眾發現本次農漁會選舉有妨害選舉情事，請撥打 0800-024099 #4 或 0937728793 檢舉專線，本署對於檢舉人身分採取保密措施，絕不會洩漏檢舉人身分，且檢舉獎金高達新臺幣 200 萬元，請全民共同維護乾淨的選舉環境。



【揭牌儀式現場照片】